

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7日以微信、电话的形式将会议通知及材料送达公司各位监事。2021年12月1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在宁波胜克换向器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张永田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亲自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张永田先生、潘嘉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关于提名张永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关于提名潘嘉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2月2日